

证券代码：873618

证券简称：禧屋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禧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因公司产业布局发展需要，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持股比列为 60%，该公司名称为上海禧屋永立宇建筑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奉贤区，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。具体公司名称及注册地址以行政审批登记机关核准为准。

本次投资拟开拓现有整体卫浴主营业务之外的增项业务，包括：1.混凝土 PC 构件；2.预应力混凝土构件；3.砖胎膜；4.网格墙（中空内模金属网水泥内隔墙）；5.LG 金属网中空内模非承重外墙 6.系统门窗；7.硅岩保温板；8.硅基保温模板；9.非烧结泡沫玻璃板；10.SU 抗侧向力工型混凝土预制桩；11.土方运存及回收利用等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本次投资是新设立控股子公司，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经2024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上海永立宇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上海市奉贤区南亭公路3258号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南亭公路3258号

注册资本：300万元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专业设计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建筑砌块销售；水泥制品销售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建筑材料销售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金属结构销售；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；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船舶租赁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咨询策划服务；金属门窗工程施工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门窗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家具销售；电气设备销售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砼结构构件销售。许可项目：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。

法定代表人：董滔

控股股东：董滔

实际控制人：董滔

关联关系：无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上海禧屋永立宇建筑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砼结构构件制造；砼结构构件销售；水泥制品制造；水泥制品销售；新型建筑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轻质建筑材料制造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砌块制造；建筑砌块销售；金属结构制造；金属结构销售；铸造用造型材料生产；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；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；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；楼梯制造；楼梯销售；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；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；石棉水泥制品制造；石棉水泥制品销售；门窗制造加工；门窗销售；建筑陶瓷制品销售；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；建筑用石加工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；保温材料销售；再生资源加工；再生资源销售；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；碳减排、碳转化、碳捕捉、碳封存技术研发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；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；专业设计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施工专业作业。

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苏州禧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	货币	1,800,000	60%	0

限公司				
上海永立宇科 技有限公司	货币	1,200,000	40%	0

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1. 混凝土 PC 构件；2. 预应力混凝土构件；3. 砖胎膜；4. 网格墙（中空内模金属网水泥内隔墙）；5. LG 金属网中空内模非承重外墙 6. 系统门窗；7. 硅岩保温板；8. 硅基保温模板；9. 非烧结泡沫玻璃板；10. SU 抗侧向力工型混凝土预制桩；11. 土方运存及回收利用等。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、自筹资金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公司产业布局发展需要，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持股比列为 60%，该公司名称为上海禧屋永立宇建筑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奉贤区，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。具体公司名称及注册地址以行政审批登记机关核准为准。

本次投资拟开拓现有整体卫浴业务之外的增项业务，包括：1.混凝土 PC 构件；2.预应力混凝土构件；3.砖胎膜；4.网格墙（中空内模金属网水泥内隔墙）；5.LG 金属网中空内模非承重外墙 6.系统门窗；7.硅岩保温板；8.硅基保温模板；9.非烧结泡沫玻璃板；10.SU 抗侧向力工型混凝土预制桩；11.土方运存及回收利用等。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、自筹资金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拟注册成立的控股子公司有利于开拓公司

的增量业务，增强公司实力，促进公司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公司将不断完善子公司的管控制度，明确经营决策和风险管理，建立有效的内控及监督机制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以不断适应业务需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有利用公司业务拓展，从长远来看是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力的重要举措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苏州禧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苏州禧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1日